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策略」。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總額後，我們估計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編纂]港元。我們計劃將該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方面：

- 約[編纂]港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編纂]%用於發展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渠道以及加強我們的營銷力度。具體而言，我們擬透過（其中包括）增加銷售代表數目及向我們的分銷商提供更多支援擴展於美國、中國、德國、印度及巴西的銷售及分銷網絡；我們亦擬投資於全球數字營銷，以加強我們對消費者營銷力度的指引；及採用雲技術發展分析能力。
- 約[編纂]港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編纂]%將用於資本投資，例如重新分配及升級生產線以（其中包括）提升效率及增加產量，優化我們信息技術基礎設施。
- 約[編纂]港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編纂]%將用於研發活動。我們擬進一步投資開發我們微創醫療美容產品線、加強我們在中國、巴西及其他國家的監管能力以及增加對我們在美國臨床研究的資助。
- 約[編纂]港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編纂]%將用於償還關聯方復星實業（香港）有限公司的收購貸款。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重組－(a)本公司收購」。
- 約[編纂]港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編纂]%將用於策略性收購、設立戰略合作及業務發展。我們擬物色收購以下或與以下公司訂立戰略合作的機會(i)於能量源醫療美容器械市場提供補充我們現有產品線及技術類別的具創新性及潛在突破性產品及技術供應（如額外微創醫療美容產品線）；(ii)使我們綜合及擴充於中國、北美洲及歐洲等主要地理市場的市場份額，或提供進入新地理市場，及(iii)透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過與我們類似渠道及向類似於我們的終端用戶以及連鎖診所等醫療美容服務供應商經營互補產品範圍。我們將會通過內部市場研究及／或業務夥伴推薦意見物色潛在目標。於評估目標時，我們將會考慮協同效益水平、相關技術創新水平以及業務增長及盈利能力等多個相關因素。

- 餘額約[編纂]港元或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編纂]%將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用於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或下限，則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編纂]港元。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按比例增加或減少擬用於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增至約[編纂]港元。倘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或下限，則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的所得款項）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編纂]港元。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按比例增加或減少擬用於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倘我們的擴張計劃的任何部分因相關法律及法規變化導致我們所設想的策略不可行或發生不可抗力事件等原因而無法按計劃進行，董事將審慎評估有關情況，並可能重新分配全球發售的新所得款項。

倘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及在有關法律及法規許可的情況下，我們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銀行及／或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

我們不會取得售股股東銷售全球發售的銷售股份的任何所得款項。經扣除包銷費及其應付佣金後，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中間數），售股股東自全球發售取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編纂]港元。